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1)981/20-21 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號：CB1/PL/CI

工商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　：2021 年 3 月 16 日(星期二)
時　　間　：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　：立法會綜合大樓會議室 3

出席委員　：鍾國斌議員(主席)
吳永嘉議員, BBS, JP(副主席)
林健鋒議員, GBS, JP
黃定光議員, GBS, JP
姚思榮議員, BBS
馬逢國議員, GBS, JP
張華峰議員, SBS, JP
廖長江議員, GBS, JP
蔣麗芸議員, SBS, JP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何君堯議員, JP
邵家輝議員, JP
陳振英議員, JP
劉國勳議員, MH

列席議員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 III 項

創新及科技局

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
鍾偉强博士, JP

創新及科技局首席助理秘書長(1)
張佩珊女士

創新科技署

創新科技署署長
潘婷婷女士, JP

創新科技署助理署長(基礎設施)
陳燕婷女士

議程第IV項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
邱騰華先生, 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商)3
何小萍女士, JP

工業貿易署

工業貿易署署長
盧世雄先生, JP

工業貿易署助理署長(工商業支援部)
衛懿欣女士

應邀出席者 ： 議程第 III 項

香港科技園公司

行政總裁
黃克強先生

首席企業發展總監
夏友正先生

議程第 IV 項

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

總裁
陳令行先生

副總裁(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業務運作)
莫愛蘭女士

香港貿易發展局

總裁
方舜文女士

助理總裁
梁國浩先生

列席秘書 ： 總議會秘書(1)3
林康錦先生

列席職員 ： 高級議會秘書(1)3
容佩雲女士

議會秘書(1)3
林蓬源先生

議會事務助理(1)3
梁美琼女士

文書事務助理(1)3
葉毅虹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上次會議後發出的資料文件

委員察悉，自上次會議後並無發出任何文件。

II. 下次會議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CB(1)647/20-21(01)號文件 —— 待議事項一覽表

立法會CB(1)647/20-21(02)號文件 —— 跟進行動一覽表)

經辦人/部門

2. 委員察悉，事務委員會下次例會將於2021年4月20日下午2時30分舉行，以便討論政府當局建議的下述事項：

(a) 創新及科技基金下資助計劃的進展報告；及

(b) "原授專利"制度的實施情況。

III. 香港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

(立法會CB(1)647/20-21(03)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香港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647/20-21(04)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香港科學園與工業邨擬備的文件(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CB(1)661/20-21(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在會議席上提交，其後於2021年3月17日發出)* —— 政府當局就"香港科技園公司的最新發展"提供的文件(電腦投影片簡介資料))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3. 應主席邀請，創新及科技局副局長("創科局副局長")簡介香港科學園("科學園")與工業邨的最新發展。香港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借助電腦投影片向委員簡介香港科技園公司("科技園公司")和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的最新發展。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CB(1)647/20-21(03)及CB(1)661/20-21(01)號文件)。

討論

香港科學園的使用情況

4. 姚思榮議員詢問政府當局如何評估由現在至 2024 年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創科園")首座樓宇落成期間科學園的租用率。他希望了解科技園公司在科學園提供的共用設施能否應付現時及未來的需要。他察悉科學園的租戶須調配最少五成員工從事研究及發展("研發")工作，並要求當局澄清，倘若公司已將業務重心由研發轉為營銷科技解決方案/產品，科技園公司會否與有關公司續租。

5.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回應時表示，根據科技園公司為期 3 年的科技創業培育計劃，培育公司可獲豁免首年租金，第二及第三年則須繳付一半租金。約有三至四成培育計劃畢業生在畢業後選擇離開科學園。由於空間有限，樓面會分配給科技公司進行研發活動，以期在科學園內締造富有活力的創新及科技("創科")生態圈。"商湯科技"是科學園生態圈的兩間獨角獸公司之一，該公司只在科學園派駐研發團隊，並無設立銷售部門。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表示，過往曾有租戶因未能符合最少有五成員工從事研發的規定而被科技園公司終止租約。另一方面，由於創科園的總樓面面積將遠比科學園大,至少為其 3 倍,創科園在管理上或需考慮更多且可能有所不同的因素。

6. 林健鋒議員反映有科技初創企業難以進駐科學園，可能是由於園內的小單位供應有限。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表示，獲選加入培育計劃的初創企業均經過審慎及嚴格挑選，初創企業管理團隊的能力和商業計劃書的可行性是重要的考慮因素，但至今沒有空間有限的問題。

擴建香港科學園與工業邨

7. 葛珮帆議員支持落實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的建議。她留意到吐露港公路一帶的道路交通情況持續惡化，詢問創新科技署("創科署")/科技園公司除了在科學園路及科學園範圍內推出 3 項交通改善措施外，有否與運輸署及/或發展局討論推行其他道路基建工程，以減輕該區的交通擠塞情況。

經辦人/部門

8. 創新科技署署長("創科署署長")回應時表示，科技園公司會實施其交通顧問所建議的3項交通改善措施(載於政府當局文件第25段)，並會與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下第一批次的工程同步進行。此外，土木工程拓展署正在進行關於興建T4號主幹路的勘查研究。該項目將提供一條雙程雙線分隔行車道，連接沙田路及城門隧道公路/青沙公路。由於車輛可行經T4號主幹路往來馬鞍山及荃灣/西九龍，而不需繞經沙田區內的道路，包括澤祥街迴旋處，該新主幹路將有助改善沙田區的交通情況。有關勘查研究將於2021年完成。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同意，科學園的交通依賴單一主要路面交通工具，確實是一大問題。他認為，如有鐵路連接科學園，道路擠塞的情況將可得以紓緩。

9. 劉國勳議員記得政府當局已將新界北新發展區多幅用地劃作研發/工業用途，以及發展商貿/科技園和工業邨。他詢問科技園公司會否考慮利用這些用地作科學園日後擴建之用，或建立另一個科技園；如會，新園區的定位及發展方向為何。

10. 何君堯議員表示支持香港發展創科。他察悉政府當局多年來已預留多幅用地作創科之用，並發展科學園、數碼港、創科園，以及在本地大學內興建多座科研實驗大樓。他詢問政府當局將如何協調此等創科基建設施，以避免這些設施的職能互相重疊。他又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科學園和工業邨所帶來的經濟效益，以及其創科成果。

政府當局

11. 創科署署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已物色到多幅用地作短、中、長期創科發展。創新及科技局("創科局")和創科署會不時檢視創科土地的需求，以配合相關產業的發展。預留的用地當中，科技園公司已獲邀就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一幅56公頃的土地開展工程及技術可行性研究。創科署署長察悉劉國勳議員有關批出部分預留土地予內地頂尖創科公司在港設立分公司的建議，並表示政府當局在擬訂個別預留土地的發展規劃時會探討不同選項。

經辦人/部門

12. 何君堯議員關注到，政府當局花了太長時間完成相關顧問研究。劉國勳議員建議，為加快發展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一幅 56 公頃的預留用地，政府當局應同步推展該項目以及就新界北的其他新發展區進行規劃及設計。劉議員又籲請政府當局就該用地的最新發展與業界及地區持份者保持密切聯繫。

13. 關於科技園公司在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下的平台擴展計劃，何君堯議員要求當局提供詳細資料，說明 3 個經擴展平台(合共約 8 000 平方米)的擬議用途，並要求確定經擴展平台會否加建上蓋。何議員察悉，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一幅 56 公頃的用地已預留作創科用途，他詢問為何要花 20 多億元擴建科學園，而不立即開發該幅寬敞的用地，以應對創科產業的需求。他又擔心，若政府當局其後決定把科學園遷往上述 56 公頃的用地作集中發展，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所花的資源便會白白浪費。

14. 創科署署長回應時表示，根據科技園公司在 2020 年進行的調查研究，科技企業合計需要接近 27 000 平方米的實驗室空間。科技園公司認為有必要進行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使科學園在未來數年可以提供更多研發空間，以持續支持科技企業的發展。第一批次的工程涉及約 12 500 平方米的總樓面面積，以興建實驗室為主，預計於 2022 年年底至 2024 年分階段完成。科技園公司正積極審視其財務狀況，以期動用內部資源啟動第一批次的工程。

15. 創科署署長補充，政府當局一直迅速推展不同創科項目。創科園第一批次發展的 8 座樓宇估計將於 2024 年至 2027 年分階段落成。蓮塘/香園圍口岸附近一幅 56 公頃的用地已預留作長遠發展工業邨，而相關的前期規劃研究顯示，將該幅用地發展成新工業邨是可行的。不過，由於該幅用地尚未平整，現階段未能開始施工。為推展此項目，科技園公司將於 2021 年第二季開展工程及技術可行性研究。應何君堯議員要求，創科署署長答允提供

政府當局

資料，說明發展此用地的最新進展。

吸引創新及科技人才

16. 姚思榮議員表示，他曾探訪內地一個科技園，園內的青年創業家及創科人才獲提供一站式支援服務，包括以優惠租金提供的住宿，以及在創業及集資方面的援助。他詢問政府當局除了給予資助外，會否提供政策及技術支援，以吸引更多內地及海外人才來港從事創科工作。

17. 創科局副局長答稱，政府當局一直循2017年10月發表的施政報告所列的8大方面加強創科發展，促進與內地的創科合作。為吸引及挽留創科人才,科技園公司將於2021年4月為創新斗室展開招租工作及試業。

18. 創科署署長補充，政府當局已推出各項資助計劃，支援企業及大學培育創科人才。舉例而言，大學科技初創企業資助計劃("初創資助計劃")支援 6 所指定本地大學的教授和學生創立科技企業，並將其研發成果商品化。大部分由初創資助計劃資助的初創企業已獲接受參加科技園公司的創業培育計劃。

19. 創科署署長補充，科技園公司從概念階段到培育及加速階段，為初創企業提供全方位支援。有關支援涵蓋基礎設施和一系列技術及財政支援，包括配對資助等。至於與各大學的聯繫，科技園公司與香港大學("港大")於2020年合作成立科技園公司西區中心，協助港大研究團隊成立的初創企業或附屬港大的創業人士與業界建立聯繫。科技園公司正與其他本地大學磋商，發展類似的合作模式。

20. 林健鋒議員肯定創科署和科技園公司的工作，並指出它們應積極向公眾推廣其工作，以吸引青年人從事研發活動。鑒於中美政經關係緊張，部分現時在香港以外的地方從事研發或生產的港人已表示有意回流香港，繼續其創科事業。他詢問政府當局在這方面會如何協助他們。

21. 創科署署長回應時表示，政府當局致力向年青人進一步推廣創科。創科實習計劃於 2020 年以先導形式推出，以資助修讀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STEM")課程的學生從事創科相關工作的實習，以鼓勵他們在修讀有關課程期間，體驗與創科相關的工作，從而培養他們對投身創科事業的興趣。去年夏季有超過 1 600 名學生及約 1 000 間公司/機構參與該計劃。由於反應熱烈，財政司司長在 2021-2022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將該計劃恆常化。創科署署長最近與本地大學聯繫，邀請它們為學生提供更多創科相關實習機會。創科公司亦可從研究人才庫得到撥款資助，聘用最多 4 名畢業生為科技人才從事研發工作，聘用期最長為 36 個月。

22.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補充，香港科學園網上職業博覽 2020 提供逾 1 100 個職位，合共吸引約 18 000 份求職申請。將於數日後舉行的香港科學園網上職業博覽 2021 亦將提供逾 2 400 個創科領域的職位。此數字顯示香港對創科人才需求殷切。科技園公司將會：(a)為 STEM 畢業生提供更多訓練課程及實習機會，以消除專上教育與市場需求之間的技能差距；(b)在技能發展方面與本地大學合作；及(c)透過社交媒體及數碼平台推廣科學園的工作。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23. 廖長江議員察悉，*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首批約 20 間研發中心已於 2021 年首季陸續啟用。由於政府當局已在 *InnoHK* 項目投放龐大資源，政府當局有必要向事務委員會提供有關這些研發中心的詳情，包括由商業實體及大學成立的研發中心各佔的比例；以及其來源國家/地區。廖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是否如傳媒所報道，基於香港現時的公共財政狀況，暫緩 2020-2021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宣布建設的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他又詢問政府當局會否預留科學園第二階段擴建計劃將提供的樓面予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

24. 創科署署長答稱，*InnoHK* 項目包括專注醫療科技的"*Health@InnoHK*"和專注人工智能及

機械人科技的"*AIR@InnoHK*"。首兩個研發平台反應熱烈，收到 60 多份來自多所本地大學、世界知名院校及研發機構提交的建議書。由於與有關院校的磋商仍在進行，政府當局稍後才會公布落戶兩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的研發中心的詳情。首批約 20 個研發中心將於 2021 年 3 月底前在科學園啟用。設於"*Health@InnoHK*"的研發中心將從事有關藥物研究、個人化治療、化學生物學、生物信息學及疫苗研發，而設於"*AIR@InnoHK*"的研發中心則會開展有關大數據分析、機器學習、醫療機械人及移動機械人等研發項目。

25. 創科署署長澄清，政府當局未有暫緩建設第三個 *InnoHK* 創新香港研發平台，但現階段尚未訂立時間表。推展 *InnoHK* 項目時，政府當局會考慮多項因素，包括政府的財政狀況，但這並非最重要的因素。2019 冠狀病毒病全球爆發及國際政治氣候等因素，確實拖慢了與有關院校的磋商，令 *InnoHK* 項目的整體推行有所延誤。

工業邨的空置用地

26. 葛珮帆議員詢問科技園公司有否計劃批出工業邨的空置用地予私營企業；如有，將批出的用地數目及獲優先考慮的產業名單為何。

27.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答稱，科技園公司現正就出租將軍澳工業邨一幅土地招標。將軍澳工業邨鄰近海底電纜登陸站，對倚賴以數據為本技術的資訊及通訊科技業和先進製造活動最為適合。視乎上述招標的反應，科技園公司或會於 2021 年下半年就出租元朗工業邨的土地(邨內約有 7 至 8 幅土地)招標。大埔工業邨沒有空置用地。

28.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又表示，科技園公司在廣泛諮詢業界後，制訂了一套指導原則，用以評估投標者提交的技術建議書。根據有關的指導原則，除了費用外，科技園公司會考慮以下 8 個方面：(a)帶動經濟直接增值的產值；(b)投資於設備及裝修或樓宇建造的資本開支；(c)提供高技術就業機會；(d)具科技含量的產品或服務；(e)製造產品或

提供服務過程中應用先進流程；(f)研發元素；(g)配合本地消費需要作出供應；及(h)發展可持續業務。

數據技術中心

29. 葛珮帆議員表示，數據中心不涉及研發，可設於工業邨外的其他工業大廈，因此她對批出工業邨用地以發展數據中心有所保留。依她之見，科技園公司應批出工業邨用地予科技公司進行研發活動，以及開發數據為本應用程式及業務方案。

30. 盧偉國議員詢問，數據技術中心的租戶是否須使用所承租某個比例的樓面進行研發活動。他又要求當局闡釋數據技術中心與香港的數據中心有何分別。

31. 創科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數據技術中心並非數據中心。數據技術中心具備超強數據傳輸能力及國際級基建設施，是為數據技術及電訊服務而特別設計的基礎設施。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補充，數據技術中心以小型公司為對象，應對數據中心支援、多媒體處理、數據分析及研發活動等需要，從而形成數據生態圈，與鄰近的數據中心相輔相成。科技園公司至今已接受 16 間小型企業進駐數據技術中心，以進行人工智能、數據分析等範疇的數據為本研發活動。數據技術中心的總樓面面積約有 27 000 平方米，當中約三分之一在數月內已經租出。

微電子中心

32. 盧偉國議員欣悉約有 13 000 人在科學園工作，當中約有 9 000 名科研人員。他相信科學園本身及其帶來的投資所產生的乘數效應，將會促進本地創科發展。他又歡迎在元朗工業邨發展微電子中心，提供專項設施供微電子生產商使用。他察悉微電子中心要到 2023 年才可落成，認為科技園公司應利用其設於科學園/工業邨的現有設施，支援在此期間的本地微電子生產活動。

33.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答稱，由於巖土情況差劣，在元朗工業邨發展微電子中心的地基打樁工程需要額外時間完成，但科技園公司會致力加快工程的整體進度。在此期間，傳感器封裝集成實驗室(Sensor Lab 2.0)已在科學園投入運作。該實驗室提供共用潔淨室，供公司研發傳感器及相關器件。

促進內地與香港的合作

34. 邵家輝議員感謝科技園公司安排委員於2021年2月23日探訪科學園。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的戰略定位為具有影響力的國際科技創新中心，他相信科學園可在香港的創科發展擔當重要角色。邵議員察悉，科學園的出租率已達約86%，而創科園首批樓宇要到2024年才可出租，他詢問科技園公司有否計劃與內地合作，進一步加強香港的科技研發能力。

35. 創科署署長答稱，香港與深圳兩地政府正探討可否由科技園公司承租深圳河北側毗鄰落馬洲河套地區的深圳科創園區的部分樓面，使有興趣的機構及企業可在深圳開展業務，盡早開拓內地市場。政府當局正檢視科技園公司在深圳科創園區的空間需求和營運需要以作進一步規劃，並會在掌握更多資料時向事務委員會報告。

36.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補充，由於香港的本地市場較小，科技園公司一直協助科學園內的公司開拓廣東及東南亞市場。在深圳科創園區加強政府對政府的合作，相信會為科學園內的公司帶來新機遇，開拓內地市場，讓成功的內地科技企業透過香港"走出去"。

香港的生物醫藥業發展

37. 林健鋒議員指出，一些德國的生物科技公司已成功研發中成藥，並在香港廣泛銷售。他察悉政府當局推動香港發展成中藥港已20多年，詢問政府當局和科技園公司在這方面有何計劃。

38.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回應時表示，生物醫藥科技是香港較區內對手更具競爭優勢的範疇之一。科技園公司提供生物樣本儲存庫及各類生物醫藥公共實驗室，以支援小型生物醫藥科技公司的發展。現時有 160 多間生物醫藥科技公司在科學園營運(2016 年約有 30 間)，科技園公司亦正透過其生物醫藥科技培育計劃扶植 20 多間培育公司。

藝術科技

39. 馬逢國議員歡迎政府當局最近有關發展及推廣藝術科技的措施。他建議政府當局應：(a)與本地文化藝術界緊密合作；(b)促進藝術界與科技界的夥伴關係；(c)讓本地學術界參與加強藝術教育，並支援藝術科技發展；及(d)大幅增加投資額，以支持不同藝術項目的發展。他又指出，北京的大學在藝術科技上超越香港，政府當局可參考北京在結合藝術和科技方面的經驗。馬議員接着詢問，科技園公司在發展藝術科技方面擔當甚麼角色，在促進跨界別協作方面有何計劃，以及科技園公司的管理團隊是否具備相關經驗。

40. 創科局副局長回應時表示，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及相關政府部門曾於 2021 年 2 月與科學園的創科初創企業及提供 5G 服務的流動網絡營運商討論香港藝術科技的發展。康文署會繼續讓創科初創公司參與其中，使其加深了解文化藝術界的需要及對藝術科技的要求。政府當局察悉，科學園內多間初創企業專門從事虛擬實境、擴增實境及其他相關科技，當局將善用科學園的網絡，將科技公司與文化藝術界聯繫起來。民政事務局負責監督文化藝術整個領域的政策，帶領發展及推動藝術科技，創科局會繼續向該局提供技術支援。

41. 科技園公司行政總裁補充，他數月前與民政事務局局長會面後，科技園公司已開始研究在科學園發展藝術科技。科技園公司已邀請數個專門從事藝術科技的團體，探討如何在科學園結合藝術與科技，特別是可否以藝術方式表達生物科技。

科技園公司亦已在內部調派一名建築師處理科學園的建築及室內設計。

總結

42. 主席肯定科技園公司的工作，並欣悉科技園公司一直推行各項新措施，推動香港的創科發展。儘管大學和創科界或許了解科技園公司的工作，政府當局應推出大型廣告活動，讓社會大眾知悉科技園公司的工作成果，並提高公眾對香港創科發展及前景的認識。

IV. 支援中小型企業("中小企")－(a)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及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的優化建議；及(b)香港貿易發展局向中小企提供的支援措施

(立法會CB(1)647/20-21(05)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加強支援中小企業的措施"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CB(1)647/20-21(06)號文件	——	立法會秘書處就支援中小型企業的措施擬備的文件(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43. 應主席邀請，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商經局局長")向委員介紹政府在2020年施政報告及2021-2022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一系列建議支援中小企的優化措施，以協助中小企渡過當前的經濟困境，並在疫情後盡快復元。有關詳情載於政府當局的文件(立法會 CB(1)647/20-21(05)號文件)。

討論

香港貿易發展局向中小型企業提供的支援措施

44. 姚思榮議員表示，有見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揮之不去，中小企發展網上業務已屬大勢所趨。姚議員建議，當局應向中小企提供更多有關使用網上平台營商的指引及舉辦這方面的講座，以及在進行本地市場推廣活動方面，向中小企提供額外支援。

45. 香港貿易發展局總裁("貿發局總裁")表示，香港貿易發展局("貿發局")察覺到很多中小企對在數碼平台營商認識不多。為此，貿發局及多個機構(包括由葛珮帆議員創辦的智慧城市聯盟)一直協助中小企在數碼平台營商。舉例而言，貿發局推出"數碼學堂"和"電商學堂"，向中小企免費提供有關進行電子商務及網上推廣的網上教學及市場資訊。貿發局又舉辦網上工作坊，由專業嘉賓擔任講者，以便與中小企就這方面作直接交流。此外，貿發局推出了 T-Box 升級轉型計劃("T-box")。此為一項中小企支援計劃，旨在協助中小企提升其業務的競爭力，在品牌升級、電子商貿、生產及供應鏈及市場開拓等方面達至升級轉型的目標。T-box 專責團隊會與中小企合力找出其目標，透過小組或個人化諮詢服務，包括工作坊、政府資助的資料、市場資訊及交流機會，提供為期3個月的支援。此計劃費用全免，所有於香港註冊的公司均可參加。

46. 貿發局總裁補充，自2020年2月起，鑒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貿發局舉辦的多個重點展覽及會議已改在網上舉行。貿發局會運用政府擬在2021-2022年度至2023-2024年度撥出合共3億100萬元的額外撥款，開發虛擬平台及提升其舉辦線上線下混合活動的能力，並為用家提供無縫的活動體驗(例如加強即時互動功能及利用人工智能進行商貿配對)。同時，貿發局亦會提升其網上服務系統，以方便用家及為他們提供個人化的市場消息及分析。

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

47. 姚思榮議員轉達旅遊巴營辦商的建議，指政府應充當擔保人，讓他們以較低的利率再抵押其車輛或進行物業按揭，藉以向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擔保計劃")下的八成及九成信貸擔保產品申領額外貸款，以助他們渡過難關。他促請政府當局與參與計劃的貸款機構("參與貸款機構")討論重新按揭的安排。主席亦有類似看法，有見失業率升至7.2%的歷史新高，他促請政府當局竭力避免中小企倒閉，以保就業。

48. 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副總裁(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業務運作)("按證保險公司副總裁(擔保計劃業務運作)")表示，中小企可透過擔保計劃下八成或九成信貸擔保產品申請貸款，不論它們有否以資產作抵押。中小企與銀行洽談信貸時，可以其資產(包括物業及車輛)連同政府在擔保計劃的擔保作抵押。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是在非常情況下引入的非常措施，參與貸款機構處理貸款申請時無須評估申請人的還款能力。經優化的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可透過提升最高貸款額、延長還款期及延遲償還本金等措施，為中小企提供更大的支援。

49. 商經局局長補充，為減輕中小企目前所面對的現金流壓力，政府當局決定提高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下每家企業的最高貸款額，由12個月僱員薪金及租金的總和增至18個月，上限由500萬元提高至600萬元；及把最長還款期由5年延長至8年。經優化的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會提供較大彈性，繼續為中小企提供優惠的貸款利率(每年最優惠利率減2.5厘)。

50. 主席轉述一宗個案，指一家投資於緬甸的企業原本在八成信貸擔保產品下獲批信貸，但參與貸款機構其後因緬甸政局不穩而撤銷該筆信貸。他詢問參與貸款機構是否有權這樣做。

51. 按證保險公司副總裁(擔保計劃業務運作)表示，在八成及九成信貸擔保產品下，參與貸款機構評估貸款申請時，依靠香港按證保險有限公司

("按證保險公司")的擔保作為抵押。事實上，九成以上的中小企申請人可成功向參與貸款機構取得貸款而無須作任何實質抵押。儘管如此，審批貸款始終是參與貸款機構經考慮個別個案所涉的信貸風險後作出的商業決定。按證保險公司會調查此個案，並會提供適切的協助。

52. 葛珮帆議員對支援中小企的建議優化措施表示支持。她轉達部分中小企關注到在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下申請貸款遇到困難，並促請政府當局檢視及簡化相關的貸款審批程序，以適時為有需要的中小企提供協助。邵家輝議員亦有類似看法，但表示如此情況並不常見。主席促請政府當局調查此事，看看問題是否在於所涉的參與貸款機構。

53. 商經局局長表示，有別於八成及九成信貸擔保產品，在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下，政府會充當擔保人，承保參與貸款機構所提供的100%貸款，參與貸款機構須承擔的違約風險近乎零。按證保險公司已作出承諾，貸款會在參與貸款機構接獲申請後的3個工作天內批出。截至2021年1月31日，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已批出427億元的貸款，超過2萬家中小企受惠。

54. 按證保險公司總裁補充，自推出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後，按證保險公司與參與貸款機構一直合作順暢，只要申請人提供所需的證明文件，便可達到於3個工作天內批出貸款的服務承諾。事實上，約有六成貸款申請在收到申請的同一日批出。按證保險公司設有查詢熱線及電郵帳戶，歡迎委員把求助個案轉介其處理。按證保險公司總裁補充，申請人可比較該計劃下21個參與貸款機構(參與貸款機構一覽表載於按證保險公司的網頁)的服務，選擇最切合其需要的服務。

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

55. 葛珮帆議員詢問，中小企可否向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的專項基金("BUD 專項基金")申請資助，以開發網上市場推廣平台。工業貿易署署長("工貿署署長")表示，BUD 專項基金的

資助範圍相當廣泛，涵蓋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營銷。使用網上平台及新媒體拓展營銷，委聘顧問拓展市場，以及聘請網絡紅人推銷產品，均可獲得 BUD 專項基金資助。

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

56. 姚思榮議員詢問，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市場推廣基金")會否資助旅遊業界所舉辦的本地市場推廣活動。工貿署署長表示，根據現時的建議，市場推廣基金會支持中小企透過線上及線下渠道進行海外市場推廣活動及本地展覽，並會涵蓋旅遊業的宣傳活動。商經局局長補充，政府當局已於2019年10月整合4個中小企服務中心(即工業貿易署轄下的中小企業支援與諮詢中心(SUCCESS)、貿發局的中小企服務中心、香港生產力促進局的中小企一站通及科技園公司的 TecONE)的服務，以提供"四合一"的綜合服務。一支名為"撥款申請支援小隊"的專責服務隊亦已於2020年1月投入服務，並會走訪不同界別(包括旅遊業)的中小企及商會，協助他們揀選合適的資助計劃。

為專業服務界別提供的支援措施

57. 何君堯議員對支援中小企的建議優化措施表示支持。他詢問 BUD 專項基金與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有何不同，以及法律服務界別向該兩項資助計劃申請資助的宗數及獲批資助的金額。他又詢問，法律服務界別開發互動流動應用程式的費用可否獲得 BUD 專項基金資助。

58. 工貿署署長表示，BUD 專項基金旨在提供資助予企業，透過發展品牌、升級轉型或拓展銷售，加強企業在內地及其他已與香港簽署《自由貿易協定》("自貿協定")的經濟體的競爭力，並促進企業在當地的業務發展。BUD 專項基金接獲來自不同服務界別(包括旅遊及法律服務界別)的申請。儘管市場推廣基金與 BUD 專項基金的資助範圍有共通的元素，兩項資助計劃的性質並不相同。市場推廣基金旨在支援中小企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例如參加展覽，而進行市場推廣活動以至在目標市場

設立新增的業務單位等不同的項目措施，均可獲得BUD專項基金資助。工貿署署長補充，原則上，開發流動應用程式的費用可獲BUD專項基金資助。儘管如此，申請會按每宗個案的情況予以考慮。

59. 商經局局長補充，與該兩項資助計劃相比，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支援計劃")為專業服務界別(包括法律服務界)在推廣活動方面提供更到位的支援。政府當局答應提供資料，列明法律服務界向BUD專項基金、市場推廣基金及支援計劃申請資助的宗數，以及獲批資助的金額。

(*會後補註*：政府當局提供的資料已於2021年4月13日送交委員(立法會CB(1)782/20-21(01)號文件)。)

其他支援措施

60. 邵家輝議員對支援中小企的建議優化措施表示支持和感激。他察悉香港作為國際貿易樞紐，詢問當局有何其他中小企支援措施，以抗衡一些海外國家對香港及內地實施的保護主義措施。

61. 商經局局長表示，儘管處於艱難時期，政府當局繼續透過不同的支援及優化措施支援中小企"走出去"。舉例而言，在本屆政府，BUD專項基金下每家企業的累計資助上限已由50萬元增加至600萬元，而在優化措施全面落實後，其資助地域範圍已由內地擴展至37個經濟體。自2018年起，歐美保護主義抬頭，香港一直致力建立更穩健的多邊貿易網絡，並於2017年年底與東南亞國家聯盟("東盟")簽署《自貿協定》及《投資協定》，隨後亦與其他經濟體(包括格魯吉亞及澳洲)簽署《自貿協定》。此等協定透過訂立清晰的市場准入規則及投資保護，在此艱難時期為有關各方提供所需的保障。展望未來，香港會利用其《自貿協定》及《投資協定》的區域網絡，尋求加入《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與此同時，政府當局會繼續協助本地企業把握"一帶一路"建設及大灣區發展的機遇。

62. 馬逢國議員歡迎支援中小企的建議優化措施。除為全港中小企提供支援措施外，他促請政府當局為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重挫的文化及創意產業提供更到位的支援，例如調撥電影發展基金及其他資助計劃的款項，向文化及創意產業不同界別的從業員和企業提供直接資助。馬議員詢問各項一般性中小企支援措施(包括 BUD 專項基金、市場推廣基金及擔保計劃的百分百特別擔保產品)為文化及創意產業的出版、電影、電視、演藝及動漫界別帶來甚麼實質好處，包括受惠人數及提供的資助金額。

63. 商經局局長表示，在協助中小企方面，政府當局採取雙管齊下的策略，不僅透過防疫抗疫基金推出紓困措施，為不同的受影響行業提供直接資助，同時亦為全港中小企推出支援措施。文化及創意產業會受惠於上述為中小企而設的所有支援措施。政府當局又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支持電影業，於2019年向電影發展基金注資10億元，在未來數年支援各項推動電影業發展的項目；另外將會在2021-2022年度向創意智優計劃注資10億元，支持7個創意產業的發展。此等注資必須用於有利創意產業整體發展的項目，不得撥作其他用途。與此同時，文化產業亦會受惠於民政事務局的相關措施。

64. 主席及馬逢國議員促請政府當局靈活運用電影發展基金及其他資助計劃的撥款，協助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重挫的文化及創意產業。

65. 商經局局長表示，政府當局已於2020年7月宣布，透過電影發展基金預留約2億6,000萬元，推展多項措施，協助業界走過艱難時期，讓香港電影業重新起動。有關措施包括透過電影發展基金提供合共2,000萬元資助，自2020年下半年起為不同電影專業開辦免費短期進階專業培訓課程，分別為"電影工作者跨部門技能提升計劃"及"香港電影導演會－後期專業培訓計劃"，以期提升電影從業員的專業知識和技能水平。與此同時，對於因2020年香港書展

多番延期而受到打擊的出版業，當局鼓勵個別中小企向創意智優計劃及市場推廣基金尋求資助。

保護港企在海外的投資

66. 主席詢問，緬甸目前政局不穩，香港與東盟簽署的《投資協定》對在當地所作的投資有何保障。

67. 工貿署署長表示，香港與東盟簽署的《投資協定》為投資於東盟市場的港企提供公平和公正待遇，並讓他們在投資因戰爭、武裝衝突、內亂或類似事件引致損失或損害時獲得非歧視性補償。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準備好在有關補償的事宜上向有需要的港企提供協助。

總結

68. 主席總結時表示，事務委員會原則上支持有關一系列支援中小企的擬議優化措施的財務建議。

V. 其他事項

69.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4 時 52 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21 年 6 月 10 日